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佩玉

電話：03-3387506-32

傳真：03-3337507

電子信箱：ally194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督字第10500366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36685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105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遴選實施計畫」修正版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4年4月20日奉核案及本局105年4月1日桃教督字第1050024469號函辦理。

二、修正旨揭計畫第肆點遴選組別及員額如下：

(一)學習領域組—生活課程僅設國小兼任輔導員6人。

(二)議題組不區分國中小階段別，每組設兼任輔導員6人，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由6人增置為9人。

三、相關遴選時程未更動依原定時間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周慧怡主任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姜吟芳教師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廖世芸組長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賴安莉教師、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鄭琬柔主任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黃仁柏組長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江月嬌教師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龍若蘭教師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鄭曉徽教師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謝宜宏教師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王靜新教師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李重良教師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潘玟瑩教師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呂理昌組長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鍾翠芬教師、桃園市中壢區華勳國民小學蔡依倩組長、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張淑卿組長、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葉芝蘋教師、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廖翊雯教師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陳煥文教師、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吳東

SEC 教務105/05/11 12:05



1050003753

有附件



任組長、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陳韻如教師、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吳政鴻組長、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陳毅宇組長、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張晏嘉教師、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楊皓晟教師、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徐文義組長、桃園市桃園區北門國民小學翁全志組長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洪智揚組長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民小學谷祖蕙教師

2016-05-11
10:04:55

裝



訂



線